

小学一年级时暑假到来的时候，同学中间开始流传一个故事，某个男孩在野外走夜路时被割掉了小鸡鸡。我不能够理解这故事的来龙去脉，却开始浑身发毛，放学时再也不敢一个人穿过田野去邻村的奶奶家。

同桌阿科说，怕什么，你又不是男孩。他眼中似乎只有男孩会遇到人贩子之类，直到后来又流传起另一个故事，一个名叫红裙的黑瘦女孩，坐了陌生人的拖拉机，被强暴了。传闻女主角我们认识，可还是难辨真假。后来不知为什么，没有在学校见到她。

这件事懵懵懂懂明白一点，却不适合公开问，因为大人们认为我们还太小，不应该懂得这些。

然后是关于鬼怪的传闻。我们暑假时从破旧的教室门槛下钻到里面捡粉笔头，那空荡荡的教室后面紧挨着田野，窗户外就是田地 and 草堆。

暮色来临，整个校园都是沉寂的，从昏暗的教室里向后窗望去觉得阴森可怖。我看见草垛上有团白色的东西，“啊”了一声，然后阿科、大玲几个都被吓到了，手忙脚乱地钻了出去。阿科连忙问我看到了什么，我说，一团白东西，不会是一个白头发的人脑袋吧？大家面面相觑，谁也不肯回去确认，飞快地逃离了空荡荡的校园。

第二天，我就从别的同学那里听说了教室闹鬼的故事。大玲亲眼看见的，草垛上方突然钻出一个人头，长长的白发遮住了脸，没有身子，头可以飘来飘去……我很惊讶，但也不知道说什么好。那是我所经历的事件吗？

等到开学时，那个白头发的脑袋已经长出了身体，身着白色的袍

小学校坐落在铁道南的山坡上，星期三，半天课。吃完午饭，又从家里返回学校，正午的阳光打在教室东山墙的水泥黑板上，泛着刺眼的光。

两张课桌、一只长条板凳立在墙下，登凳上桌，左手持三角板，右手捏白粉笔，点距，连线，画格——真是横平竖直啊！丢下三角板，拿起书本，白粉笔也换成彩色粉笔，先写标题，再抄内文，再再勾边描框，再再再根据版面情况加绘插图，整个流程下来，已是腿脚麻木，鼻尖鬓角大汗淋漓。

学习委员徐桂芝站在地上，手里端着一盒彩色粉笔，供我使唤。

写得真好啊！这回咱班又能评第一。她说。

我从小学三年级时就开始给班级出墙报，后又代表班级，参加学校墙报的轮值任务。

以上情景绝非虚构，且在我不多的小学记忆中，除了那个穿着黄色衣服扎着两条粗黑辫子的领操女孩外，一直挥之不去的镜头似乎也只有这个。



童年的恐惧事件

闫晗



幽暗与明亮 何红 摄

子，有着长长的黑色指甲，还有吊死鬼一般的长舌头，没有脚，又或者脚掩盖在长袍子之下，会瞬间移动，追得大玲他们到处跑。这描述栩栩如生很有画面感，我听得有些恍惚了，分辨不出真假，或者有没有在梦中见过这样的情境。

这个故事成为了我们这一届孩子中吓人的范本传说。一直到三年级，我们真的搬进那间教室上课，传说还在扩散着，直到另一件新闻冲淡了它。

学校的大门口有个长长的斜坡，斜坡下是一条马路。那时还不是柏油或水泥路，有车跑过时，土路灰尘四起，有专门的养路工人用一个木质的工具把马路上的沙土推平。

夏日里的一天，一个七年级男生从校门口飞奔出来，他跑过斜坡，横穿马路时，一辆拖拉机突然呼啸着经过……

中午放学时，我远远看到马路上围着一圈人，说是发生了车祸，我没有加入围观的队伍，低着头匆匆回家吃饭去了。下午上学的时候，人群已经散去，路中央留有一滩血迹，提醒着我之前并不是做梦。血渗进了泥土里，夏日里被太阳烘烤得有些燥热的沙土变成了暗红色，看上去依然触目惊心。那个男生是邻村的，据说伤得很重，当场没了气息。

第二天，我早上走过那必经之路的时候，看见一个中年妇女在烧

纸，一边烧一边哭号，我只看到她不断抽动的后背和四散的灰烬，那片地面变成了灰色。我慢慢地走过了她，并不敢转过头去看她的模样。我知道，那一定是七年级男生的妈妈。

后来又陆续看见过那妇女几次，在头七、清明和所有的祭日。她一直那么伤心，那滩血迹和她的哭声永久地留在了我的童年记忆中，构成了我对死亡的印象。我有些害怕，这回是真的有人死去了。

那个死去的男孩会到哪里去呢？据说医院有个停放尸体的地方叫太平间，当我从小伙伴那里听说这个存在之后，经过医院时都会有一种汗毛倒竖的恐惧感。

妈妈去医院探望生病的朋友时，我在医院门口等着，暗暗揣测着太平间的位置，想象着白布蒙着的冰冷的身体，觉得时间无比缓慢粘滞，像是钟表的指针都被胶着了。

老家的火葬场杨家屯是个著名的地标，据大人说人死了会到火葬场火化。我从未去过那里，只是每一次外出去不熟悉的地方也不晓得目的地时，坐在妈妈的自行车后座上，我就会莫名联想起杨家屯——呃，不会是去那里吧。

童年并不是无忧无虑的，所有的经历都会投射出影子。我曾是一个忧心忡忡的小孩，和这些模糊的恐惧一起生活着，谁也不知道我的这些脑洞。

我觉得自己弱小，对世界无能为力，长大会好些吗？也许会吧。

我也不记得是什么时候它们慢慢消失了，跌进了记忆的深谷，世界重新在眼前清晰起来。

哎呀，我顺利长大了，真是好幸运。

出墙报

程远

其实，学习委员说的写墙报并不准确，墙报从来都是连写带画的，所以正确的说法是：出墙报。当然这不重要。重要的是作为一个一直学习不好或曰一般的学生，我居然从小学到初中、技校，甚至参加工作后都在出墙报，想来，也真是不可思议。

小学墙报简单，一般都是抄写马恩列斯毛有关学习的语录，乃至世界各国的文学家、科学家的名言警句，当然也有唐诗宋词，等等。都很短。如果说小学、初一初二年级时的墙报还追求一种图文并茂的审美境界，既有诗书画的合理搭配，又有德智体美劳的相得益彰，讲究大处着眼小处收拾的谋篇布局，初三时则很少考虑这些，此时备战中考，除班级后墙上的那面黑板外，学校办公室的一趟平房，外墙基本都是水泥抹平了再用墨汁涂黑，数理化文各教研组均有自己专门的属区，典型题、范文，均以每周更换一次的频率密密麻麻写满墙面，无疑，这是一个颇费时间和精力事情。一般情况下，各科老师会抽时间亲自出墙报，尤其数理化，好像也并不需要字写得多么好

看，图画得多么精准，清楚明了即可。语文则不同，你抄一段范仲淹的《岳阳楼记》，如果字迹歪歪扭扭那还有得看吗？其实，我所经历的几位初中语文老师，板书写得都极好，比如侯允良老师的刚正，孟德义老师的潇洒，姜怀礼老师的劲道，风格迥异，各有千秋。这，让我们在学习知识的同时还能领略书法艺术之美，不能不说是一种偏得。

除了上述各科墙报，校门洞两边也是各有一面黑板，记忆中，一面是用来公布校规校律的，一般不用更新。另一面通常用来写一些大字标语，如七一建党八一建军热烈欢迎某某上级领导莅临我校检查工作云云。这两块黑板，虽然属于学校教导处负责，但通常也会把这样的活计派给班级来干，好在字少且大，如果图省力，就先用湿抹布写好，趁将干未干之际再用粉笔照着湿处勾边，美其名曰空心字，正时兴。

总之，无论班报还是校报，只要需要，只要老师分配下来就只能准时完成。想来这也没什么不好，似乎因此也拉近了与老师和学校的距离，证明自己还有一技之长。只

是初中以后，已没有什么周三周六半天课的时候了，只能利用中午休息或下午放学时间，或是课间操，或是体音美劳这些非主流课时——也就是说，一帮小子可以45分钟在球场上尽情地疯作一团，而你还要站在高高的课桌上满手粉彩地写着画着。

这时，就忽然有一种被抓了大头的感觉。用同学贾兆良的话说：你能，你就干呗！

后来上技校，学生会主席为了完成学校唯一的一块出墙报任务，不惜委任我为校宣传委员。有了如此虚名，接下来的事情似乎就顺理成章了，包括用板刷写大字标语，甚至校门前悬挂的牌匾，也都是自己一刀刀雕刻出来。其时，非但没有所谓的荣誉感，当一群群妙龄少女（其中包括上小学时那个在前面穿着黄衣服领操的女孩）衣袂翩翩地从你腿下（你还是站在课桌上）头也不抬地飘过时，就不仅仅是被抓大头了，所谓冤大头的行径也大抵如此罢。

当然，这也是一句气话。

事实是，技校毕业后参加工作，无论是在生产一线，还是机关学校，我的工作都或多或少地与出墙报有着联系，即便后来，很多单位的墙报进化成橱窗里的三五合板、白纸黑字，我依然写着、画着，当然这已与本文讲述的黑板报报相去甚远。